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書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營養師 陳靜宜

電話：3322101#7451

電子信箱：1003227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200004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20000449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20000449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_1120000449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衛生局112年「活力無菸校園或校園戒菸班計畫」，請貴校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衛生局112年1月3日桃衛健字第1110117261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保護本市兒童與青少年免於菸害以及降低其吸菸率，規劃辦理「活力無菸校園或校園戒菸班計畫」，並提供經費予承辦學校辦理多元宣導活動及戒菸班課程，計畫經費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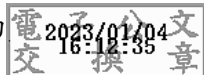
(一)活力無菸校園計畫：經費計2萬元整。

(二)校園戒菸班計畫：經費計2萬1,000元整。

三、貴校如有申請需求，於即日起至112年2月24日止，將計畫申請單繳交至轄區衛生所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衛生局



教導處

112/01/05 08:52



1120000060

有附件